附件2：

“主题团日活动”评选办法

第一条 本次“主题团日活动”的评选分为支部推荐评分和活动展示评分两个环节，根据两个环节综合评选出活动现场“最具创意团支部”“最具人气团支部”“最具活力团支部”等称号。

支部推荐环节：由校团委对各支部提交的主题团日活动开展或拟开展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此环节评分占最终评分的30%。

活动展示环节：各支部进行现场展示，其最终成绩采用百分制，计算公式为：团支部综合得分=学院互评\*40%+团支部互评\*40%+线上投票\*20%（线上投票得分=团支部得票数量/团支部最高得票数量\*100），此环节评分占最终评分的70%。

第二条 综合得分的量化评分标准如下

1.团日活动主题鲜明，注重结合专业特点或支部特色，符合青年团员特点，注重培养支部成员的集体荣誉感精神；（15分）；

2.团日活动组织有序，策划方案设计合理，能图文并茂生动展示支部活动成果或构想；（10分）

3.团日活动能充分调动全体支部成员参与，班长、团支书、支部委员积极发挥引领、动员、协调作用，现场展示效果好；（15分）（鼓励支部展示班服、班旗、班徽等支部文化产品，此部分不做硬性要求，酌情进行加分，最高不超过3分）

4.团日活动成果突出，可操作性强，注重发挥宣传示范引领作用，活动具有可推广性；（15分）

5.活动过程中合理运用线上线下宣传方式，通过主题活动宣传吸引更多团员青年参与，现场人气高；（15分）

6.活动展位布置合理，活动道具取材丰富，经费开支符合预算，力行节约环保；（15分）

7.团日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注重创新形式，体现创意。（15分）